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呈行审复〔2022〕44号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滇中引水配套工程-昆明主城东南片区 输水净配水工程占用绿地的批复

昆明清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关于滇中引水配套工程-昆明主城东南片区输水净配水工程占用绿地的申请》及相关资料已收悉。经我局与呈贡区城市管理局初步审查及现场勘查确认，该项目符合相关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占用绿地面积及品种

同意你公司滇中引水配套工程-昆明主城东南片区输水净配水工程的管道施工在呈贡区彩云中路西侧（呈黄立交西北侧）的人行道外侧绿化区域占用绿地，移植工程建设处的树木 137 株：

滇朴（胸径 12、16、33cm 各一株）3 株、球花石楠（胸径 5-8cm）13 株、球花石楠（胸径 9-11cm）6 株、球花石楠（胸径 14-17cm）5 株、杜仲（胸径 16-20cm）11 株、乐昌含笑（胸径 6、12cm 各一株）2 株、乐昌含笑（胸径 18-23cm）4 株、枫香（胸径 11、15cm 各一株）2 株、樱花（胸径 5cm）1 株、樱花（胸径 8cm）2 株、樱花（胸径 13-14cm）2 株、香樟（胸径 10-12cm）18 株、香樟（胸径 14-17cm）23 株、红豆杉（胸径 6-10cm）30 株、桂花（胸径 5cm）8 株、广玉兰（胸径 10-15cm）7 株；移植地被（草坪）603 m²。

二、占用时限

占用期限从 2022 年 11 月 18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17 日止。

三、恢复要求

占用施工完成后，须按时在原址进行同等面积、同等规模、同品种、同品质绿地恢复。同时报呈贡区城市管理局进行验收。

移植绿化须按规划部门批准的标准开展占用绿地施工，不得擅自更改规划布局。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2022 年 11 月 17 日

抄送：昆明市呈贡区城市管理局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2 年 11 月 17 日印发
